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不會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EELY

吉利汽車控股有限公司

GEELY AUTOMOBILE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5)

未經審核之二零一四年七月銷量

吉利汽車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之總銷量為20,124部，較去年同期減少約41%及較二零一四年六月減少約36%。本集團二零一四年七月之出口量為4,117部，較去年同期減少約67%，因本集團主要出口國家如俄羅斯、烏克蘭及中東的政治環境進一步惡化所致。於二零一四年七月，本集團於中國市場之總銷量為16,007部，較去年同期減少約26%，主要因為在二零一四年七月下旬推出升級版「新帝豪」之前，而影響「EC7」銷量大幅下跌所致。儘管如此，於二零一四年七月，本集團之經銷商在中國市場的終端銷量較批發量高出約40%，反映中國市場對本集團產品需求依然穩定。二零一四年首七個月之總銷量為207,310部，較去年同期減少約30%。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本集團最暢銷車型「EC7」的銷量為5,497部，較去年同期減少約64%。本集團運動型多用途車「GX7」及「SX7」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之總銷量為4,003部，較去年同期減少約10%。

務請注意，上述銷量數字未經審核，亦未經本公司核數師確認，或會予以調整並有待最終確認。本集團刊發財務業績後，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必詳閱。

承董事會命
吉利汽車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張頌仁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李書福先生(主席)、楊健先生(副主席)、桂生悅先生(行政總裁)、安聰慧先生、洪少倫先生、張然先生、劉金良先生及魏梅女士；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Carl Peter Edmund Moriz Forster先生；而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卓然先生、楊守雄先生、付于武先生、安慶衡先生及汪洋先生。